

证券代码：871564

证券简称：巨成钛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宝鸡巨成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合法合规。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564	巨成钛业	2021 年 5 月 1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西安）律师事务所栗镜朝、王建乐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并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p.com.cn>）上披露的《宝鸡巨成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司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度年权益分派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决定对 2020 年度权益进行分派，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p.com.cn>）上披露的《宝鸡巨成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六）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0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大股东罗建辉无偿向公司借款 11,080,000.00 元。股东罗建辉、候玉侠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10,000,000.00 元。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在总结 2020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0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 2021 年度财务预算。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罗建辉、候玉侠、罗举成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股东罗建辉、候玉侠、罗举成无偿为公司提供 5000 万的借款担保。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拆借罗建辉、宝鸡钛美泰科技咨询中心资金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关联方罗建辉、宝鸡市钛美泰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无偿给公司提供借款资金 5000 万元。

（十）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1 年公司将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

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8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

（三）登记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10路21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田园 电话：0917-3387003 传真：0917-3376660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参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宝鸡巨成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宝鸡巨成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宝鸡巨成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